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萬隆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Ban Loong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0)

**董事及公司秘書辭任、
董事會委員會組成變動、
委任公司秘書
及
更換授權代表**

董事會宣佈，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四日：

- (1) 張偉成先生辭任執行董事及公司秘書，並不再擔任本公司授權代表以及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即時生效；
- (2) 本公司執行董事朱嘉華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授權代表以及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即時生效；及
- (3) 李詠思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即時生效。

董事及公司秘書辭任

萬隆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四日，張偉成先生(「張先生」)因計劃專注於其個人事務，故已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公司秘書，即時生效。

張先生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彼辭任之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股東」)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謹此對張先生於任期內為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致衷心感謝。

董事會委員會組成變動

由於張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四日辭任董事，彼亦即時停止擔任本公司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董事會謹此宣佈，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四日，本公司執行董事朱嘉華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即時生效。

委任公司秘書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四日，李詠思女士(「李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即時生效。

李女士於二零一零年十月加入本公司，並自二零一零年十月起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助理公司秘書。李女士於二零零六年取得英格蘭德蒙福特大學工商管理(榮譽)文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九年取得香港城市大學專業會計與企業管治理學碩士學位。加入本公司前，李女士於公司秘書領域上擁有多年工作經驗，並早自二零零六年起於香港其他上市公司擔任助理公司秘書。李女士為香港特許秘書公會會士及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會士。

更換授權代表

由於張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四日辭任董事及公司秘書，彼亦即時停止擔任本公司之授權代表。

董事會謹此宣佈，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四日，朱先生根據上市規則第3.05條及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獲委任為本公司授權代表，即時生效。

董事會熱烈歡迎朱先生及李女士於本公司履行新任職務。

承董事會命
萬隆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周泓

香港，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周泓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

朱嘉華先生(集團財務總監)

王兆慶先生(營運總監)

非執行董事：

方科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江志先生

梁家駒先生

黃翠珊女士